

補繳學歷證件切結書

考生_____已經國立中山大學(☐碩士班甄試☐碩士班招生考試☐研究學院碩士班☐研究學院博士班☐博士班招生考試☐學士後醫學系)錄取為 112 學年度_____系/所學生，惟因_____，故無法如期繳交學歷證件。

茲切結於 112 年 7 月 日前繳交學歷證件至錄取系所，以完成報到手續。本人確知學歷證件是否按時繳交關係重大，若於切結日前未繳交學歷證件且未再填具「延遲補繳學歷證件切結書」申請延期繳交，本人自願放棄入學資格，貴校得隨即將錄取資格由備取生遞補，不需另行通知，本人概無異議。

此致

國立中山大學

具結人簽名：_____

具結人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白天連絡電話（手機）：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附件一之(二)

延遲補繳學歷證件切結書

考生_____已經國立中山大學(☐碩士班甄試☐碩士班招生考試☐研究學院碩士班☐研究學院博士班☐博士班招生考試☐學士後醫學系)錄取為 112 學年度_____系/所研究生，惟因_____，無法於切結日前繳交學歷證件。茲重新切結於 112 年__月__日前將學歷證件繳交至錄取系所，以完成報到手續。

本人確知學歷證件是否按時繳交關係重大，如未能於切結前繳交，本人自願放棄入學資格，貴校得隨即將錄取資格由備取生遞補，不需另行通知，本人概無異議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
此致

國立中山大學

具結人簽名：_____

具結人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